

中國古代傳統龍袍的內涵

文 | 戴東尼

中國古代皇帝的服飾，基本上分為三大類，即禮服、吉服和便服。我們常說的龍袍主要是吉服的一種，衣服上繡紋以龍為主，故得此名。

龍袍的特點是盤領、右衽、黃色為主，此類龍袍比禮服略低一等，是皇帝在普通吉慶宴會、朝見臣屬時穿的服裝，也是我們最常見的皇帝服飾。漢文帝劉恆穿的龍袍，第一次採用了黃色，這種顏色一直延用到明、清。據明代的地方志集《蘇州府志》卷147記載，在明代萬曆29年（公元1601年），宦官孫隆到蘇州充當稅監，督造龍袍。真正的龍袍傳世不多，1957年在北京十三陵定陵發掘的出土文物中，就有用緯絲製成的龍袍。

古時稱帝王之位，為「九五之尊」，九、五兩數，通常象徵著高貴及神聖而不可侵犯，在皇室建築、生活器具等方面，都有所反映，清朝皇帝的龍袍，據文獻記載也繡有九條龍。從傳世龍袍實物來看，四條正龍往往繡在龍袍最顯要的位置——前胸、後背和兩肩，在前、後衣襟部位各有二條行龍，這樣前後望去都是五條龍，寓意「九五之尊」。五爪正龍是只有皇帝才能用的龍紋，龍身盤旋，頭居其中，正視前方，姿態威儀無比。這樣，前後總共只有八條龍，與文字記載不符，缺一條龍，有人認為還有一條龍是皇帝本身。其實這條龍確實存在著，只是被繡在衣襟裡面，一般不易看到，要掀開外面的衣襟才能看到，這樣一來，每件龍袍實際為九龍，與九五之數正好相吻合。

除了這九條主龍外，在龍袍的腰部、袖口、雲領上也繡有龍紋，不過體態較小而已。另外，龍袍的下擺，斜向排列著許多彎曲的線條，名謂「水腳」。水腳之上，還有許多波浪翻滾的水浪，水浪之上，又立有山石寶物，俗稱「海水江崖」，這寓意「福山壽海」，它除了表示「綿延不絕」的吉祥含意之外，同時也隱含了「江山一統」和「萬世升平」的寓意。

皇帝服飾上繡有各種寓意吉祥、色彩豔麗的紋飾圖案，除了龍紋，還有鳳紋、富貴牡丹紋、吉祥八寶紋等等。在龍袍上的龍紋之間，多繡以五彩雲紋、蝙蝠紋、十二章紋等吉祥圖案。龍、鳳紋向來是帝、后的象徵，除了帝、后之外，任何人不得使用。

十二章紋圖案是中國圖紋中出現的最高統治者的專有紋飾，只應用在帝、后和少數親王、將相的服飾上，從未在民間出現過。它們是日、月、星辰、山、龍、華蟲、宗彝、藻、火、粉米、黼、黻等，通稱「十二章」，繪繡有章紋的禮服，稱為「章服」，明代稱為「補服」。

「日」即太陽，太陽當中常繪有金鳥，這是漢代以後，太陽紋的一般圖案，取材於「日中有鳥」、「后羿射日」等神話傳說；「月」即月亮，月亮當中常繪有白兔；「星」即天上的星宿，常以幾個小圓圈表示星星，各星星之間以線相連，組成一個星宿。日、月、星辰，取其照臨也，代表三光照耀。

「山」即群山，其圖案亦為群山形，取其鎮也，代表著帝王之性格穩重，治理四方水土；「龍」為龍形，取其變也，龍變化多端，象徵善於審時度勢，妥善處理國家大事；「華蟲」，即是雉，取其文（紋）也，雉是鳥類，但有細毛似獸，紋理華美，象徵文采昭著。

「宗彝」，是古代祭祀的一種器物，作尊形，取其孝也，「宗彝」通常是一對，每只各有虎紋和猿紋，虎，取其忠猛；長尾猿猴，古人傳說其性孝，象徵帝王忠、孝的美德。「藻」即水藻，為水草形，取其潔也，象徵品行高尚，冰清玉潔。「火」即火焰，為火焰形，取其明也，象徵處理政務光明磊落。

「粉米」即白米，為米粒形，取其養也，象徵著安邦治國，重視農桑；「黼」是黑白相次的斧形，刃白身黑，取其斷也，象徵做事幹練果敢；「黻」為兩個「己」字相背，取其辨也，代表著帝王明辨是非、背惡向善、知錯就改的美德。

這十二章包含了至善、至美的帝德，其權力「如天地之大，萬物涵覆載之中；如日月之明，八方圍照臨之內」。十二章紋自出現開始，雖歷經兩千多年的朝代更替，因其意義深刻，始終保持著原始的形態，幾乎沒有改變，這也是其他普通裝飾圖案無法比擬的。

五彩雲紋也是龍袍上不可缺



清高宗乾隆帝朝服像

少的裝飾圖案，它既表現祥瑞之兆，又起襯托作用。紅色蝙蝠紋即「紅蝠」，其發音與「洪福」相同，也是龍袍上常用的裝飾圖案。龍袍以明黃色為主，也可用金黃、杏黃等色。

一些王公大臣的衣服上也有龍的紋樣，但和皇帝用的龍是不同的。龍袍專供皇帝穿著，其他官員是不能隨便穿的，只有得到皇帝親賜才能穿，但在穿著前必須挑去龍的一爪，以示區別。在明朝，經改制後的龍袍，稱為蟒袍，為明朝官員的常服，皇帝的衣服稱龍袍，臣子的衣服叫蟒袍，一字之差，天壤之別。龍和蟒的區別有很多種說法，比如：龍是五爪，而蟒卻是四爪、三爪或乾脆就沒爪；另外，龍頭上有角，而蟒卻沒有，這些差別雖然細微，但身分的差別大不相同。龍袍上的紋樣，以及所在的位置，絕對不能有絲毫差錯，許多紋樣只限於用在皇帝服飾之上，這是皇權至高無上的象徵。

名句人生 士別三日 刮目相待

文 | 賈明

每個人的觀念都是先入為主，一旦形成，就很難改變。但一個人如果總是用過去的眼光看人，難免會因時過境遷，判斷失誤。一些小學或中學、大學時代的同學，他們在我的腦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但是分別數年之後驚然發現，這些人已經與自己腦中的印象對不上號。原來優柔寡斷的人，現在變得思維敏捷；原來慷慨大方的人，現在卻非常小氣了；原來快嘴多舌的人，變得沉默寡言；原來默默不語的人，卻變得很健談了。隨著歲月的流逝，每個人的思想都會經常發生變化，因此要想做出正確的判斷，就不能被舊的觀念所束縛。由此，我想到了古人所說的「士別三日，刮目相待」。

「士別三日，刮目相待」，這句名言出自於《三國志·卷五四·吳書·呂蒙傳》注引《江表傳》，原文是：「士別三日，即更刮目相待。」意思是說，要丟掉舊日的看法，經常用新的眼光來看待人或事物。

呂蒙是三國時代的武將，十五、六歲即隨軍出征，他曾隨孫權征戰各地。與劉表部將

黃祖作戰時，呂蒙為先鋒，陣斬陳就，受任橫野中郎將，賜錢千萬；在赤壁之戰中，呂蒙又與周瑜、程普擊敗曹軍。呂蒙初不習文，孫權開導他和另一個勇將蔣欽，說：「你們如今都身居要職，掌管國事，應當多讀書，使自己不斷進步。」呂蒙推托說：「在軍營中常常苦於事務繁多，恐怕不容許再讀書了。」孫權耐心指出：「我難道要你們去鑽研經書、做博士嗎？只不過叫你們多瀏覽些書，瞭解歷史往事，增加見識罷了！你們說，誰的事務能有我這樣多呢？我年輕時就讀過《詩經》、《尚書》、《禮記》、《左傳》、《國語》，只是不讀《周易》。自我執政以來，又仔細研究了『三史』（《史記》、《漢書》、《東觀漢記》）及各家的兵法，自己覺得大有收益。像你們二人，思想氣質穎悟，學習一定會有收益，怎麼可以不讀書呢？應該先讀《孫子》、《六韜》、《左傳》、《國語》，以及『三史』。孫子曾經說過：『整天不吃、整夜不睡地空想，沒有好處，還不如去學習。』東漢光武帝擔任著指揮戰爭的重擔，仍是手不釋卷；曹操也說自己老而好學。

你們為甚麼偏偏不能勉勵自己呢？」呂蒙從此開始學習，專心勤奮，他所看過的書籍，連那些老儒生也趕不上。

魯肅繼周瑜掌管吳軍後，上任途中路過呂蒙駐地，呂蒙擺酒款待他。魯肅還以老眼光看人，覺得呂蒙有勇無謀，但在酒宴上，兩人縱論天下事時，呂蒙不乏真知灼見，使魯肅很震驚。酒宴過後，魯肅感歎道：「我一向認為老弟只有武略，時至今日，老弟學識出眾，確非吳下阿蒙了。」呂蒙道：「士別三日，但更刮目相看。老兄今日既繼任統帥，才識不如周公瑾（周瑜），又與關羽為鄰，確實很難。關羽雖已年老，卻好學不倦，讀《左傳》朗朗上口，性格耿直，有英雄之氣，卻頗為自負，老兄既與之相鄰，應有好的計策對付他。」他為魯肅籌畫了三個方案，魯肅感激的接受了。

讀史使人明智，唐太宗說過：「以銅為鑒，可正衣冠；以古為鑒，可知興替；以人為鑒，可明得失。」在古人的名言中學習歷史，就能最大限度的借鑒古人的智慧，從而更好的認識自己，並敏銳的把握人生的現在與將來。

乾隆朝服像：公有領域；其他圖片：ADOBE STOCK

姻緣天定



文 | 今昭

唐朝時，汝州葉縣縣令盧造，有個年幼的女兒。大曆年間，盧造將女兒許配給同鎮的鄭楚，說：「長大後，把她嫁給您的兒子元方。」鄭楚拜謝了盧造。不久，鄭楚被錄用為潭州軍事，盧造則辭官寓居葉縣。後來鄭楚去世，鄭元方守父喪，居住在江陵。幾年間，兩家不通音信，縣令韋計為兒子求娶了盧造之女。

成婚當天，鄭元方也趕到了葉縣，正好這時，武昌戍邊的士兵都在縣內駐紮，葉縣窄小，雨又下得厲害，鄭元方無處容身，就前往縣東十二里的寺廟過夜。

聽到寺廟西北角彷彿有野獸的號叫聲，鄭元方點火一看，原來是三隻小老虎，眼睛都還睜不開，因為老虎還小，不能傷人，鄭元方不忍心把牠們扔在雨中，只是緊閉廟門，不讓牠們進來。到了大概三更左右，老虎來撞他的門，撞不開，寺廟的西面有窗，也很堅固，老虎發怒了，狠命地撞向窗戶，結果窗櫺被撞塌了，老虎的頭卡在其中，進退不得，鄭元方取下佛塔的磚砸向老虎，老虎怒吼掙扎，終究沒能擺脫，鄭元方接連發起攻擊，很快就將老虎擊斃了。

過了一會兒，又聽到門外有女人的呻吟聲，氣息非常的虛弱。鄭元方緩緩的問道：「門外呻吟的，你是人？還是鬼？」只聽那個聲音說道：「我是人。」鄭元方又問：「你怎麼到了這裡？」對方說：「我是從前盧縣令的女

兒，今天晚上出嫁到韋家，韋公子親自迎接我，沒想到我剛剛上車，就被老虎捉住，老虎拖著車，一直來到這裡，好在我沒有受傷，但是很害怕老虎又再返回來，您能救救我嗎？」鄭元方感到非常驚奇，點上火燭出來一看，來者果然穿著整齊的新娘禮服，只有十七、八歲的模樣，衣服上濺滿了泥水。鄭元方把女子扶了進去，又撿掉落的佛塔磚塊，把廟門重新修整好。盧小姐問道：「這是甚麼地方呢？」鄭元方回答：「是葉縣東邊的僧舍。」鄭元方說出自己的姓名，並提起從前的婚約。盧小姐也記得這件事，說：「家父曾經把我許配給您，但後來毫無您的音信，所以就改嫁給了韋家，天命難違，老虎又把我送還給了您。我們家離這裡很近，您若能把我送回家，我將請求取消與韋氏的婚約，仍

遵舊約，灑掃侍奉您。」

到了第二天天明，鄭元方將盧小姐送回家。盧家因為小姐被老虎捉走，正準備喪禮的服制，現在見到小姐毫無傷的回來，真是喜從天降。鄭元方將老虎呈交給縣衙，詳細的報告了這件事情，縣宰對此感到驚異，判盧小姐仍舊許嫁鄭家。當時聽說這件事的人，沒有不感歎驚異的。



▲老虎將盧小姐送到鄭元方處。